

# 会敲回车的机器人不等于机器诗人

玉渊杂谭

杨雪

所谓“人类历史上第一部机器人写的诗集”问世了。据出版方介绍,他们从人工智能虚拟机器人撰写的“小冰”创作的数万首现代诗中精选出139首,结集出版了这部号称“人工智能灵感诗集”的《阳光失了玻璃窗》。机器人也能出诗集了,惹得不少人又唱出人类穷途末路论。不过,在写诗这个问题上,个人感觉现阶段远不至于如此悲观。

且随意读一首《雪花织成一朵浮云》：“像花的颜色/也渐渐模糊得不分明了/蘸着我雪净的手绢上写几句话/钢丝的车轮在偏僻的心房间/雪花织成一朵浮云/有一模糊的暗淡的影/是我生命的安慰/只由他们亲手烹调。”全篇腔调有,诗味儿也有,乍一看是那么回事。然而看上去很美,却找不到能够撑起作为一篇诗作的叙事和抒情逻辑。反正,我读不懂。

人类诗人说“小冰”成功地学会了新诗的精髓,写的都是滥调,可能稍有些刻薄,但也切中要害——机器人写不出真正的

诗。小冰写出了不少煞有介事的诗,是基于学习了上世纪20年代以来519位诗人的现代诗,被训练超过10000次。而人类如果要把这些诗读10000遍,大约需要100年,这是机器学习优势。不过需要注意的是,人类之所以成为诗人,并不需要海量的、熟练工式的学习,更多时候靠的是禀赋和生活阅历,即所谓真正的诗之灵感。

即使出版了自己的诗集,小冰也未能称得上机器诗人,但不失为一个会写诗的机器匠人。对于信息过剩的人类社会来说,小冰的诗充其量只能算鸡肋,人们并不

需要一个人工智能写诗。毕竟,人类创作的几百万首技术诗。小冰出诗集的意义,其实在于其研发团队搭建的“情感计算框架”的实现,“一种以EQ为基础的、全新的人工智能体系”所取得的成功超过了预期。

可以憧憬的是,人工智能将来可以在情感上与人类交流更多,与人类更为贴心。至于写诗、小说、歌词之类的事,就没有必要大规模推广而广之了吧。人类从来就不缺各类之善可陈的文学艺术作品。当然,如果有一天,人类禀赋和生活阅历的计算框架也被攻克,那就另说了。

摄手作

## 色彩密码

(本栏目图片均由手机拍摄)

生活中处处有美,只是缺少发现。图为科技日报记者在美术用品商店随手拍摄的彩笔货架。色阶排列宛如摩斯电码,是色彩传递给我们的关于美的秘密。



本报记者 周维海摄

窗外有风

把会议室的四张桌子拼在一起,在中间架张网,这就是个加长加宽且毫无弹性的乒乓球桌了。再随便拿来一些“老弱病残”的拍子和看起来颇有年头的球,就能在大洋钻探船“决心”号上像模像样地打一场比赛了。

国际大洋发现计划(IODP)368航次已经在南海上航行了一个多月,大家都迫切需要“搞点事情”。

IODP工作人员脑洞也是大,航次项目经理卡洛斯表示,这么多会打乒乓球的人在船上,何不来个乒乓球锦标赛?

虽然船一直在晃,虽然乒乓球台并不标准,虽然会议室窄小使得擅长远距离拉球的选手根本施展不开,但这丝毫不影响大家的参与热情。有些国际友人上船后才第一次真正上手打乒乓球,但没关系,报名,报名,报名!

最后锦标赛还真凑足了32位参赛选手。工作人员将大家的名字放进安全帽内抽签,不分男女,两两一组捉对厮杀。每挑翻一人,你就往胜利的宝座再进一步。

打这样的比赛也颇需技巧。如果一位中国科学家和一位玩票的国际友人对上,大家就会在旁各种出谋划策:你发球慢一点!角度别那么怪!让他/她几个球啊!

也是操碎了心。

在这一点上做得最好的是Z君。他“干掉”自己的学生后,碰上了来自澳大利亚的K姐。K姐是位老太太,经验丰富——在观察岩石上。至于打乒乓球,那是新手中的新手。

而Z君愣是跟K姐打得不相上下。两人采取空战,每个球都又高又飘又慢。你来我往,颇为平和。如果Z君一下子没控制好打出了一个刁钻的角度,他还要大呼“Sorry”。每一局,Z君都是以“微弱优势”取胜。

观战的一位外国科学家感慨:这是一位绅士啊!

但强强对决是另一番景象。

一天深夜,确切说是凌晨12点,会议室里几乎挤满了人,原来是两场四分之一决赛在此进行。对阵双方在比赛中都表现不俗,走的是猛扣猛杀路线,让吃瓜群众颇为期待。还真有科学家从食堂端一盆食物上来,大口咀嚼,气定神闲,生动演绎“吃瓜”二字。

选手们气场十足,又不打算隐藏实力,热身阶段就开始拉球对攻,把那可怜的乒乓球打得四处乱飞。靠近球桌的观众恨不得戴上安全帽和护目镜。前方高能,非战斗人员迅速撤离——正式比赛开始前,大家都把自己挪到离球桌更远的地方,以免成了池鱼。

决赛头一天,卡洛斯给所有人发来邮件预告:比赛快开始时,还专门做了个全船广播:乒乓球锦标赛决赛将于5分钟后开始。意思很明显——来啊,大家嗨起来啊!

决赛选手,一位是来自古生物组研究钙质超微化石的中方科学家,一位是来自IODP的软件工程师,在加入美国籍之前,他也是中国人。古生物组的美国小伙和巴西小伙高举应援板,上书:“Nanno(nanofossils,即超微化石简称)必胜”。不过双方实力似乎略有差距,超微化石科学家以0:3落败。

两人得到了冠军纪念品——微型化石

## 南海上来场「乒乓球世锦赛」

张盖伦

彩图。一张略大点,是冠军的;一张稍小点,是亚军的。还有代表王者荣耀的“金色乒乓球”——就是费列罗巧克力……

好吧,这可是船上,对奖品也不能要求太多!两人举起奖品向全场示意,感觉还应该再披一面IODP的旗帜绕场三周。围观群众心满意足,热烈鼓掌。

“已经是第六周了,大家还这么happy,难怪!”卡洛斯说。

按照过往经验,船上众人的心情曲线会随时间推移而上下起伏。到了航次后半程(本航次持续时间大约9周),大家就进入了疲惫和易怒期。如梦似幻的夕阳看腻了,温柔多情的大海看腻了,日复一日的工作也做得有点腻了,心情差不多就到了谷底。

一场乒乓球锦标赛,神奇地扭转了这条心情曲线。

随想录

## 方向二字,易写难寻

张向荣

这本没有一个字的法国漫画,是我最近看过的最好的书。

一直以来,总觉得国产漫画多数是以日本漫画为模板,情节叙事、人物造型、美术风格等都有借鉴,特别是一些“中国风”的,反而更是如此。而欧美漫、美漫,虽然也有一些相似之处,但总的说来,却是一人一种风格,特别是法国漫画,艺术得不得了。拿电影来做个不算恰当的类比,欧漫有很多“作者漫画”。

漫画也好,电影也罢,其实不必强求“民族特色”,只要每一位中国作者都能真实、恰当地表达自己,艺术得不得了。拿电影来做个不算恰当的类比,欧漫有很多“作者漫画”。

《方向》的作者,就是去年国内风行一时的漫画《画秘密》的作者马克-安托万·马修。《画秘密》讲述了一个很完整的故事,绘画的技巧和叙事巧妙结合在一起。我相信读者看到最后是会恍然大悟:“原来如此!”但我看完后,它却引起了我的沉思:艺术是再现还是表现?是摹仿还是创造?是悲伤还是喜悦?以及,时间如何流逝?生者如何思念?死者如何陪伴?

《方向》和《画秘密》在绘画风格上相似,但故事性更弱,倒像是一本无字的哲学书。全书从一个男人推门开始,男人跟随着箭头的方向,一直走,一直走,最后箭头的方向指向了大地(坟墓),全书就结束了。

这本漫画很多人说看不懂,要我说,的确有些费解。我读完后的第一感觉是:不着一字,尽得伤感。仔细想想,我发现可以有多种解读。

比如,人生茫茫,一个人从一头黑发到白头,经历过大风大浪,直到时间成为灰烬,最终走向坟墓。这个世界上绝大多数人什么也不会留下,就像从未来过。

或是,人生如果只按照被规定的方向走,就会失去意义,变得荒诞。这个男人为什么总是沿着箭头的方向走,而不尝试往相反或别的方向走呢?如果在某一个方向,他拐了弯或是转过了身,那会怎样?

或是,人生终究是一次孤独的旅行,唯一能够从从头到尾陪伴自己的,只是镜子中的自己,连影子最终都会化成灰烬……

没有标准答案,不同的读者会从书中读到不同的感悟,这反而是一种自由吧。



图片来源:视觉中国

别开书卷

## 历史就是传染病史

高博



喜欢研究历史、又懂点科学的读者应该熟悉这些说法:中世纪欧洲曾被源自东方的黑死病重创,改变了历史;印第安土著帝国不堪一击,是因为缺乏对旧大陆疾病的免疫力。这些“准常识”的普及实际只有40年。

1976年出版的《瘟疫与人》,改变了人们思考历史的方式:它的创意在《枪炮、病菌与钢铁》等畅销书中被一再重复。作者威廉·麦克尼尔,是一位研究人类各文明的大家,他说:“在我写的所有著作中,《瘟疫与人》无论在历史学家和医生们那里,还是在普通民众中,其受欢迎的程度都是最高的。”

《瘟疫与人》不光是一部人类传染病史的主题史。麦克尼尔博征旁通,论及从罗马帝国覆灭到印度种姓制度形成的种种历史谜题。他的许多独特观点,已经被广为转述,不那么新鲜。但回顾一下原版,仍然挺有意思。麦克尼尔指出,雅典败给斯巴达是个偶然,因为公元前429年一场瘟疫杀死了四分之一的雅典陆军;另一个偶然,是科尔特斯率领几百人成功攻占了阿兹特克,因为前一天大败西班牙人的抵抗军,一夜之间因天花死亡大半,还折了主帅。

麦克尼尔的核心创见是:历史学家没有认识到,同样的疾病在熟悉它的族群中

较为温和,但在另一个没有免疫力的族群中可以极其凶恶,所以疾病的影响一直被大大低估。据麦克尼尔推算,一种新瘟疫变得不那么凶恶,需要120—150年。

麦克尼尔的观点被后来的科研论文频频响应。比如有个论点:非洲古文明比热带美洲的古文明落后,是因为非洲那些伴随灵长目的种类繁多的热带寄生虫阻止了人类开拓新环境。

书中说,在暖湿环境中,单细胞寄生物可以在宿主体外长期存活,方便感染人;人类在热带非洲只能待在小圈子里,跨雷池就要被雷劈;比如非洲农民清空森林,结果是吸食人血的冈比亚疟蚊滋生;而欧洲殖民者强令开拓草原,结果是锥虫导致的昏睡病史无前例地爆发。

与以上论调对照的是:前几年一项全面的量化研究表明,热带疾病是现代非洲经济不景的最大原因。

再比如,近期研究表明:欧洲人中有一部分是不会感染艾滋病的,其根源就是黑死病选择出了一种有抵抗力的基因。若不是像麦克尼尔说的,连着几个世纪频发的黑死病重创了欧洲人口,这种特色基因不会在短短几百年中扩散得如此快。

有趣的是,麦克尼尔将东方专制制度与寄生虫联系在一起。他认为东方的水田再现了热带非洲的传染环境,农民赤脚踩在水里会感染血吸虫等多种病原。由之而来的虚弱让农民们服从于掠夺者,比如埃及的法老。

《瘟疫与人》还提出,湿热的印度由于

疾病众多,北方的人侵部族无法深入,只能保持跟土著民族的距离,从而形成了各族群共存的种姓制度。病弱的人民则是印度一直贫穷并奉行弃绝物欲的意识形态的原因。

书中还认为:公元200年前后的几次大瘟疫,导致了罗马帝国人口减少和衰败。作者发现,16世纪西班牙人在美洲建立的奴役制度和农场,跟晚期罗马很像,应该都是应对人口减少的无奈之举。救护病人和安慰幸存者的基督教在瘟疫多发的年代赢得人心。汉帝国的崩溃和佛教传入中国也被认为是同理。而6世纪开始横行地中海的鼠疫,也让欧洲重心转向北方。

麦克尼尔头疼的是,古代的疾病记载很难被翻译成现代医学语言。19世纪开始的一波鼠疫成了为数不多的能追溯的例证。他写道:1855年,镇压云南起义的中国军人感染鼠疫;1894年鼠疫传到了香港,引起当地欧洲人的恐慌;由此,细菌学家首次在显微镜下看到鼠疫杆菌。

后来大家猜想,鼠疫杆菌可能源自云南北部山区,在忽必烈的时代,黑鼠、跳蚤和鼠疫杆菌被带到了蒙古草原,沿着商路杀死了不计其数的人。本来云南人和蒙古人有一些习俗规避鼠疫,比如不设陷阱捕杀旱獭,发现得病的旱獭就拔营而去。但新来草原的人不懂这些,就倒了大霉。

一部如《瘟疫与人》般宏大的史论,细节不可能全部准确,但一系列大胆论已足够令人满意。(图片来源于网络)